

吴忠“检察蓝”助力乡村振兴走上善治之路

本报记者 何巧云 通讯员 杜拥军 尚涛 李永福 文/图

罗山脚下，龙源村村委会。16岁少女华华(化名)见人就打骂驻村工作队。检察官是否要离开：“检察官叔叔要走了，我上学的事情还能找谁……”女孩的眼眶里充满了忧伤。

“叔叔不走，你的事情叔叔管到底了，即便是叔叔退休或者退休，检察院都会派其他叔叔阿姨管你的事情……”吴忠市检察院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吕学义握住华华的手说。

“今天我代表全家感谢检察院，没有你们的帮助，孩子就不会重返校园……”华华的叔叔热泪盈眶。11月3日，吴忠市检察机关现场观摩交流会在红寺堡区举办，在大河乡龙源村，与会人员对检察官在乡村振兴中的担当作为竖起了大拇指。

自2021年吴忠市检察机关开展“乡村振兴检察行”专项活动以来，秉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坚持一体、综合、能动履职，以检察之贵、检察之智、检察之力服务保障乡村振兴，进一步优化暖民心、惠民生、增福祉的检察举措，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凝聚乡村振兴工作合力

“我连续参加了3年‘乡村振兴检察行’推进会，见证了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服务保障乡村振兴的全过程，工作做得细、做得扎实，有成效、有特色、有亮点，让群众真切感受到了检察机关的法治担当、为民情怀和检察责任。希望今后进一步加强协作配合，凝聚乡村振兴工作合力，助力乡村振兴走上善治之路。”吴忠市农业农村局刘占华说。

吴忠市检察机关围绕平安建设，助力乡村和谐稳定。常态化推进乡村黑恶势力惩治，重点打击把持基层政权、破坏选举、垄断资源、侵占集体资产等黑恶势力犯罪。努力遏制电信诈骗、电信网络诈骗、保健品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涉众涉网型犯罪向农村地区转移和蔓延，积极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多次组织干警向群众宣讲反诈防骗知识，维护农民财产安全和农村社会稳定，促进提升农村治安防范治理水平。

围绕产业兴旺，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充分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依法惩治破坏农田水利、供水供气、电力电信等设施的犯罪，惩治生产、销售伪劣农药、兽药、化肥、种子、农机等坑农害农、危害农业生产的犯罪，维护农业生产正常进行。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厉打击破坏耕地、农田水利设施等犯罪，保护土地资源，促进土地合理利用，维护粮食安全。

2021年以来，吴忠市检察机关共批捕敲诈勒索、寻衅滋事、强迫交易等破坏



吴忠市检察院干警向社区群众进行反诈宣传。

扶贫项目建设犯罪37件75人，起诉58件106人。开展司法救助助力乡村振兴暨“关注困难妇女群体 加强专项司法救助”工作，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53件，向因案返贫、因案致贫的136人发放司法救助金161.66万元。批捕涉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犯罪6件20人；办理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领域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2017件；围绕农村生活垃圾整治等，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1件；维护农民合法权益，支持农民工、妇女、儿童等向法院起诉163件，帮助农民讨薪312.1万元。出台15条便民利民措施，明确28项“我为群众办实事”任务，为群众提供便捷、优质的“检察产品”。

多项机制保护“生态绿”

今年10月，利通区检察院在秦汉渠管理处挂牌成立“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协作办公室”，推动秦渠、汉渠等古灌工程遗产合理利用和科学保护，让千年古灌在造福灌区人民、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持续焕发勃勃生机。

2022年3月，该院检察人员在履职中发现，赵某在某滞洪库区内种植玉米、果树等高杆作物，严重影响库区泄洪。该院立即会同秦汉渠管理处深入现场实地查看。经调查核实，赵某承包库区土地系历史遗留问题，检察官多次约谈当事人，进行释法说理，同时，与秦汉渠管理处积极沟通，制定整改方案。召集相关单位召开案件协调会，合力劝解赵某对库区内的高杆作物予以清理，恢复原状。经过一年半的努力，赵某最终对库区内的高杆作物予以清理。

吴忠市检察机关围绕生态宜居，助力乡村绿色发展。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用好用实“河长+检察长+警长”“林长+检察长”机制及黄河、罗山跨区域协作机制，更好守护蓝天、碧水、净土。依法打击非法占用、毁坏耕地林地，非法开垦草原，非法采砂采矿，恶意排污、偷排偷放，非法处置固体废物等多发性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为先行区建设、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环境污染防治等提供司法保障，打造山清水秀美丽宜居乡村，确保办理一个案件、恢复一片生态。

打造社会治理新格局

“我对检察机关的解释非常满意，以后不会再上访了……”一名80多岁的上访者在同心县检察院检察听证会上现场表态。

老人对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不服，要求开展检察监督。该院经商议决定召开简易听证会并邀请律师参与化解。

听证会上，检察官对审查认定的案件事实、法律适用和不予启动监督程序的理由作出全面细致的阐述和说明；参与听证的律师对信访人的疑问进行释法说理、答疑解惑；听证员就案件事实、证据等问题进行评议并向信访人释法说理。信访人当场表示撤诉，签订息诉罢访协议。

吴忠市检察机关围绕治理有效，助力乡村法治建设。严厉打击性侵、猥亵、拐卖农村留守妇女儿童犯罪，以及胁迫、诱骗、利用留守儿童的违法犯罪，突出惩治虐待幼童以及针对老年人、残疾人实施的犯罪，不断加强农村弱势群体司法保护。联合教育、医疗、妇女儿童、团委等单位，推动未成年人“六大保护”融合发展。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深入打造“五心”品牌检察

工作室，进一步向基层延伸检察职能，促进矛盾及时就地实质化解，助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

围绕民生民利，助力乡村振兴。结合“为民办实事”活动，深入开展“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依法护航民生民利”专项活动，依法办理涉及民生民利的行政检察监督案件，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积极为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等群体提供法律援助、司法救助等服务。持续开展“司法救助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专项活动，把司法救助贯穿到检察办案的各个环节，为群众解燃眉之急。

围绕乡风文明，助力乡村文化振兴。充分发挥司法办案、典型案例的引领、指导、评价、规范作用，服务深化提升乡村文明行动。积极探索在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文物古迹、农业遗址保护领域开展公益诉讼检察，促进乡村文化持续健康发展。

地方发展有需要，乡村群众有期盼，检察机关有响应。吴忠市检察机关主动将检察工作融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大局中谋划和推进，为推动全市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律服务和司法保障。

“检察机关开展的‘乡村振兴检察行’专项活动成效明显，希望能继续创新、探索，结合各地具体实际开展工作，更好顺应人民群众新期待。通过观摩，看到了检察机关在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方面做了大量有成效的工作，建议进一步加大对农民工讨薪难的支持起诉力度，加强对困境妇女儿童的司法保护和司法救助。”群众代表梁彩云坦言。

吴忠市检察院 召开生态环境保专题宣讲会

本报讯(通讯员 刘宝 肖建军)11月8日，吴忠市检察院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题宣讲，邀请吴忠市委讲师团成员、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郭耀全作专题宣讲报告。主讲人以“积极探索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助力建设美丽新宁夏”为题，从美丽中国建设需求、国家减污降碳战略要求、宁夏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探索

与思考三个方面展开宣讲，对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政策进行了深入解读、精准阐述。 检察干警表示，将主动扛起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和使命担当，把高质量办好每一个生态环境检察案件作为基本价值追求和行为标准，以法治之力守护生态环境之美，为建设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的美丽新宁夏作出检察贡献。

同心检察追赃挽损15万余元

本报讯(通讯员 杨娇媛)今年以来，同心县检察院办理的22件38人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案件中为被害人挽回经济损失15.114万元。

该院要求检察官在案件办理中将追赃挽损作为认罪认罚实质把握的重要因素，把追赃挽损情况作为办理效果评估的核心要素，在案件办理过程中积极促使犯罪嫌疑人主动退赃退赔，被害人的损失得到了挽回。

便最大限度挽回群众经济损失，打通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办理的“最后一公里”。检察官在办理马某某等7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件时，主动与犯罪嫌疑人及其家属、辩护人沟通，从法理、情理、犯罪成本等多方面进行释法说理，做到了让犯罪嫌疑人及其家属“听得懂，听得进”，7名犯罪嫌疑人主动退赃退赔，被害人的损失得到了挽回。

“零距离”倾听群众意见建议

本报讯(通讯员 吴佳文)11月6日，同心县检察院检察官走进河西镇红旗村开展“我为组织献良策”座谈会，“零距离”倾听群众呼声，了解群众诉求，积极听取村民的意见建议。

座谈会上，该院副检察长贺兴怀通报了今年以来检察工作开展情况。群众畅所欲言，结合对检察工作的认识和感受，就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加强电信网络

诈骗犯罪打击力度、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建议。

该院将切实做到“学、查、改”一体，边学边查边改边建，将对意见建议认真梳理、认真研究、抓好落实，充分了解和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新要求和新期待，在具体履职中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利通检察能动履职有担当

深化合作保障律师执业权利

本报讯(通讯员 康茹 丁悦)近日，利通区检察院检察官前往宁夏硕博律师事务所、宁夏春春律师事务所走访座谈，征求意见建议，全面听取检察机关加强法律监督和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意见。

检察官向律师深入讲解了现场、异地、互联网三种阅卷模式的应用场景，介绍互联网阅卷高效、便捷等优势及操作流程，就进一步加强法律监督和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等方面

进行了研究讨论。律师代表对检察机关不断优化律师执业环境表示充分肯定，并围绕如何加强检律良性互动、律师执业权利保障、辩护和代理工作中出现的新变化、发生的新问题，协调解决律师执业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问题踊跃发言，重点对律师知情权、阅卷权、辩护权的保障、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落实提出意见和建议。该院积极听取各方意见和建议，并对各方支持与配合检察工作表示感谢。

为青少年撑起法治“保护伞”



利通区检察院检察官为家长授课。

本报讯(通讯员 顾婷)日前，利通区检察院32名检察干警在辖区36所学校担任法治副校长，法治宣传教育覆盖20万余人。

法治副校长牢记“法治教育从娃娃抓起”的理念，推进校园普法、乡村普法走深走实，同时深挖涉未成年人保护线索，守护好儿童成长“晴空”。该院“小白杨”工作室开展“未”你守护七彩假期”公益课堂活动，深入辖区11个村、社区服务点开展公益法治安全小课堂服务。通过安全自护教育、听党史故事等多种形式为辖区村、社区留守儿童提供免费托管管护服务，点亮孩子们的假期生活。

同时深入辖区村镇社区开办“家长课堂”“妇女普法课堂”。“小白杨”宣讲团结合该院办理的案件，从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角度，强调家庭教育、家庭监护对未成年人成长的重要性，真正做到了“依法带娃”。在“妇女普法课堂”上，宣讲团成员选取

社会热点问题，例如家庭权益、财产分割、家庭暴力等，结合典型案例对相关法条逐条分析，引导妇女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该院始终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多措并举、多方联动，联合利通区公安分局、吴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吴忠市禁毒委员会、利通区消防救援站等部门，积极构建利通区“小白杨法治安全教育联盟”，守正创新推动未成年人普法宣传走深走实。2017年以来，“小白杨法治安全教育联盟”共讲授3000多节法治课，实现了辖区中小学校普法全覆盖。

利通区检察院法治副校长在履职中针对校园食堂、校园周边安全等问题，收集校园安全问题线索，通过召开座谈会、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开展检察公益诉讼等方式加强溯源治理，让法治副校长有“名”更有“实”，全方位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青铜峡市检察院 情法结合劝导 辍学学生重返校园

本报讯(通讯员 杨继勇)近日，青铜峡市某中学有学生辍学在家，拒不到校上课，该校向青铜峡市检察院求助。

该院第一时间安排工作人员走访调查，向学校及家庭了解该生校内表现及其他情况。根据该生的性格特点和社会交往情况，检察官联合“青铜峡市古峡社会工作中心”共同制定针对性劝返计划，法律引导、真情感化，面对面做好学生的返校心理疏导及家长的督促劝导工作，讲解了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引导家长深刻认识九年义务教育的重要性及严肃性，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加强与孩子的沟通交流，增强法律意识，督促孩子按时到校上课。同时，协同心理咨询师开展心理测评，通过心理咨询找准孩子厌学的“症结”，针对“症结”制定切实可行的心理辅导方案，并予以落实。通过多方共同努力，该生表示愿意返回校园继续学习。

构建“检察+”模式 深化平安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刘霄)近年来，青铜峡市检察院构建“检察+”工作模式，持续深化平安乡村建设，为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检察力量。

全面落实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依法惩治危害农村社会稳定、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犯罪，起诉“两抢一盗”等犯罪74人、黄赌毒犯罪80人。积极投入反诈骗人民战争，开展“断卡”“断链”行动，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起诉帮信、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等犯罪105人。

全面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兼顾天理国法人情，近3年适用认罪认罚964人，提出量刑建议711人，通过能动司法减少社会对抗、修复社会关系，体现良法善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参与办理涉黑涉恶案件7件，发现并移交线索13条，开展“法律八进”，组织宣讲80余场次，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反电信网络诈骗等法律法规，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000余人次，以法治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

以“检察蓝”守护群众美好生活

对毁林毁草公益诉讼案件“回头看”

本报讯(通讯员 贾瑞祥)今年以来，盐池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林草保护治理法律监督作用，结合“以‘检察蓝’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要求，开展了“联手治乱象 合力护资源”小专项活动，把常态化开展“回头看”作为全面提升公益诉讼检察质量的有力抓手，采取“三看”的方式，对近年办结的“毁林毁草”公益诉讼案件进行“回头看”，确保专项活动取得实效。

看卷宗材料，案件办理提质量。采取“承办人自查+交叉互评”模式，对诉前检察建议的制发、检察机关调查情况、行政机关整改回复情况、整改成效等进行全面客观评价。同时充分利用自我评查、相互评查的机会，“现场以案”“以查代训”，促进办案流程更加严格规范、法律文书制作更加严谨有序。

看整改现场，跟进监督不放松。对2022年以来办理的生态环境和资

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进行实地走访回头看，通过邀请有关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人员、当事人等，实地查看草原、林地植被恢复情况，确保受损生态环境得到修复，切实杜绝整改不实、保护不力的情形发生。

看监督质效，共商共治解难题。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共同参与公益诉讼案件，让人民群众为公益诉讼工作效果“打分”，以“我管”促“都管”。

检察官联合民警走访排查寄递行业



红寺堡区检察院联合红寺堡区公安分局对快递分拣中心、快递网点及乡镇末端寄递网点开展督导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 马晓燕 李娜)近日，红寺堡区检察院联合红寺堡区公安分局深入红寺堡辖区快递分拣中心、快递网点及乡镇末端寄递网点开展督导检查，并对部分寄递网点收件实名登记制度流于形式、电子台账保存时间短及乡镇末端寄递网点备案登记等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结合近几年办理的利用寄递方

式实施违法犯罪活动的案例，对寄递行业从业人员进行警示教育。企业负责人就寄递行业管理、安全监管等工作情况向检察官进行了介绍，表示将严格执行“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三项制度，筑牢寄递安全防线。通过此次联合督导检查，进一步夯实了辖区寄递企业安全主体责任。

式实施违法犯罪活动的案例，对寄递行业从业人员进行警示教育。企业负责人就寄递行业管理、安全监管等工作情况向检察官进行了介绍，表示将严格执行“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三项制度，筑牢寄递安全防线。通过此次联合督导检查，进一步夯实了辖区寄递企业安全主体责任。